

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 (2022 年修订)

第一条 根据教育部《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教学〔2006〕14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教学厅〔2014〕5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12号）以及《武汉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武大本字〔2021〕13号）文件精神，学院将在应届本科毕业生中推荐优秀学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为做好此项工作，保证推免生质量，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第二条 推免生工作组织机构

（一）推免生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由院长、党委书记任组长，分管本科生教学工作副院长、分管研究生教学工作副院长、分管本科生思想政治工作副书记任副组长，各系分管本科生教学工作副主任为成员，本科生教学秘书、辅导员为秘书的推免生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和领导学院的推免工作。

（二）专家审核小组

学院成立由分管本科生教学工作副院长任组长，相关学科副教授以上职称人员等为成员的专家审核小组，对推免生的加分活动进行审核认定。专家审核小组一般不少于5人。

第三条 推免生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含第二学士学位）。

（二）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三)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科研潜质和专业发展能力。

(四)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或其他学术不端记录。

(五) 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六) 成绩优秀，并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已开设必修课程学分全部修满。因出国（境）交流等特殊原因必修课程未修满的，需修满该专业已开设必修课程总学分的 95%，并提交书面申请由推免生工作小组审核认定。

2、专业模块的专业选修课程已修学分不低于 8 分。

3、重修后无课程不及格情况。

4、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 425 分及以上或者雅思成绩 6.5 分及以上或者 TOEFL 成绩 90 分及以上。高水平运动员要求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425 分及以上，雅思成绩 5.5 分及以上或 TOEFL 成绩 80 分及以上。

(七) 普通学生按课程成绩占 90%、学术活动等占 10%的原则制定综合评价标准；经艺术教育中心认定的有艺术特长的学生（既包含以高水平艺术团身份招录的学生，也包含在艺术方面有特长的普通学生），按课程成绩占 90%、艺术专业活动等占 10%的原则制定综合评价标准；经体育部认定的有体育特长的学生（既包含以高水平运动队身份招录的学生，也包含在体育方面有特长的普通学生），按课程成绩占 80%、体育专业活动等占 20%的原则制定综合评价标准。

(八) 有转年级、休复学情况及符合武汉大学港澳台学生培养要求的港澳台本科生可申请推免，按照学院推免生要求与其他普通应届本科毕业生一起进行综合排名；学生有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等活动的，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第四条 综合评价成绩计算方法

推免生用于最终确定排名的综合成绩（C）由课程成绩（A）和活

动加分 (B) 两部分组成。计算公式如下:

综合成绩 (C) = 课程成绩 (A) × 90% + 活动加分 (B) × 10%

综合成绩满分为 4 分, 计算时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

有艺术或体育特长的学生综合成绩计算比例按第三条第七款规定执行。

(一) 课程成绩 (A) 计算方法

课程成绩按必修课程和专业模块的专业选修课程首次成绩计算绩点分 (GPA)。计算公式如下:

课程成绩 (A) = 绩点分 (GPA) = $\sum_{i=1}^n (x_i \times y_i) / \sum_{i=1}^n y_i$

式中, x_i 表示纳入计算的每门必修课程和专业模块的专业选修课程绩点分, y_i 表示相应课程的学分, n 为纳入计算的课程总数。绩点分计算方法: 课程成绩 90~100 分, 绩点分为 4; 85~89 分, 绩点分为 3.7; 82~84 分, 绩点分为 3.3; 78~81 分, 绩点分为 3.0; 75~77 分, 绩点分为 2.7; 72~74 分, 绩点分为 2.3; 68~71 分, 绩点分为 2.0; 64~67 分, 绩点分为 1.5; 60~63 分, 绩点分为 1.0; 60 分以下, 绩点分为 0。

(二) 活动加分 (B) 计算方法

专家审核小组对活动加分及内容进行审核鉴定, 并组织学生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开答辩。未通过审核鉴定或答辩的, 不得纳入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

活动加分累计不能超过 4 分。对于本办法中未列出的项目, 原则上不予加分, 专家审核小组拥有最终解释权和裁定权。

1、学术活动加分

计算公式如下:

学术活动 (B) = $\sum_{i=1}^3 B_i$

第一项 科研论文 (B1)

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 (北大中文核心、CSSCI、CSCD) 及以上以独立作者或者第一作者发表的与所学专业紧密相关的科研论文,

按表 1 加分。共同第一作者按第一作者人数平均算分。申请加分的论文若仅有接收函而尚未正式出版,必须由指导老师或专业老师认定并提交推荐函,不同论文按篇数累加计分,三篇封顶。刊物级别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认定,其中,顶级期刊由专家审核小组认定。

表 1 科研论文加分表

刊物级别	NATURE、SCIENCE 及其子刊等顶级期刊	中科院分区一区(二区 TOP)/中国科协“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T1 英文期刊	中科院分区二区/T1 中文科技论文	中文 EI 检索期刊	中科院分区其他	其他中文核心期刊
分值	4	3	2	1.5	1	0.7

第二项 学科竞赛 (B2)

学生作为主力成员(团队内排名前五)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学科竞赛的,可根据赛事性质类别按表 2 加分。不同项目获奖可累加计分,同一项目获不同等级奖,只计最高分。竞赛主力成员按全分加分。每个学生 II 类赛事加分最高不超过学术活动满分的 80%,II 类赛事中单项赛事最高加分不超过学术活动满分的 60%。赛事分类详见学科竞赛项目名单(附件)。

表 2 学科竞赛加分表

获奖等级	I 类赛事			II-1 类赛事			II-2 类赛事		
	全国级	省部级(市)级	校级	全国级	省部级(市)级	校级	全国级	省部级(市)级	校级
第一等级	4	2	0.3	2	0.8	0.1	0.8	0.4	0.03
第二等级	3	1.5	0.2	1.5	0.6	0.05	0.6	0.3	0.02
第三等级	2	1	0.1	1	0.4	0.03	0.4	0.2	0.01

注: I 类赛事若设有特等奖,则第一等级为特等奖和一等奖(金),第二等级为二等奖(银),第三等级为三等奖(铜)。II 类赛事若设有特等奖,则第一等级为特等奖,第二等级为一等奖,第三等级为二等奖。个别赛事有特殊奖项设定的,由专家审核小组进行认定。

第三项 获得专利（B3）

学生本科阶段以武汉大学为第一完成单位、学生本人为第一完成人，通过武汉大学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完成与本专业相关的国家（国际）专利证书的，按表 3 加分。

表 3 获得专利加分表

专利类型	发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分值	1	0.2	0.2

2、体育、艺术专业活动加分

此部分参照本科生院会同团委、体育部和艺术教育中心制定的加分细则执行。

第五条 推荐工作程序

（一）学院制定和发布年度推免生工作通知，在学院网站公布。

（二）符合申请条件学生向学院提出申请，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三）学院按本办法对学生进行综合评定，择优确定初选名单，并在学院网站和学生易于监督的场所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对有异议的学生，学院查明情况后公布处理结果，并对公示内容变动的部分另行公示 10 个工作日。未经公示的推免生资格无效。

（四）通过初选的学生，经学院推免生工作小组组长签字，学院审核盖章后，报学校推免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学校统一报湖北省招办备案。

（五）在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上完成推免工作和网上报名录取工作。

（六）获得推免指标的应届本科毕业生，不予办理出国、就业手续。

第六条 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

加学院推免招生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招生的要主动报备。相关学生申请推免资格时也应主动向学院报备声明。

(一)推免相关工作人员包含推免生工作小组和专家审核小组的所有成员。

(二)所有与学生直系亲属或其他需回避人员共同完成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一律不纳入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

(三)回避申请或报备需在推免工作正式开始前向推免生工作小组组长提出。若推免生工作小组组长申请回避或报备的，向学院党政联席会提出。

第七条 取得推免资格且通过复试的学生，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将取消其资格：

(一)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的。

(二)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

(三)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行为的。

第八条 学生对推免工作有意见、建议或申诉、举报，应先向学院推免生工作小组反映。学生对学院的处理意见不服，可向学校推免生工作领导小组反映，学校推免生工作领导小组同时为该项工作申诉受理机构。

第九条 本实施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第十条 本实施办法由学院推免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学科竞赛项目名单（2022 版）

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2022 年 6 月 21 日

附件：

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学科竞赛项目名单 (2022 版)

表中加注“*”为学院推荐参加的赛事，并注明了赛事举办时间

I 类赛事

纳入全国普通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项目的全国范围内规格高、水平高、难度高、影响力大的四大赛事。

序号	赛事名称	赛事举办时间
1	*中国国际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每年 4 月-10 月
2	*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单数年, 3 月-11 月 (双数年, 3 月-11 月)
3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每年 5 月-9 月
4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II-1 类赛事

同时纳入全国普通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项目和学校学科竞赛立项项目的赛事(已删减 I 类赛事, 参考学校公布的 2022 年大学生学科竞赛立项项目名单:

<http://uc.whu.edu.cn/info/1039/13108.htm>)。

序号	赛事名称	赛事举办时间
1	*外研社全国大学生英语系列赛	每年 6 月-12 月
2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3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	
4	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5	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6	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品牌策划竞赛、会展专业创新创业实践竞赛、国际贸易竞赛、创新创业竞赛	
7	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8	全国大学生物理学科系列实验竞赛	
9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	
10	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	
11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12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每年 12 月-次年 8 月
13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	每年 3 月-12 月
14	第十七届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15	第八届全国高校 BIM 毕业设计创新大赛	
16	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17	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18	2022 年武汉大学成图创新大赛暨第十五届“高教杯”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19	米兰设计周——中国高校设计学科师生优秀作品展	
20	第十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	
21	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	
22	国际（全国）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23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每年 1 月-8 月
24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	每年 11 月-次年 5 月
25	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26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大数据挑战赛、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人工智能创意赛、微信小程序开发赛）	每年 1 月-11 月

27	*第十一届“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每年1月-7月
28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29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网络技术挑战赛	每年1月-11月
30	中国大学生医学技术技能大赛	
31	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	
32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移动应用创新赛	每年1月-11月
33	中国机器人大赛暨 Robocup 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	
34	中国高校智能机器人创意大赛	
35	华为中国大学生 ICT 大赛	

II-2 类赛事

仅纳入学校学科竞赛立项项目的赛事（已删减 I 类和 II-1 赛事，参考学校公布的 2022 年大学生学科竞赛立项项目名单：
<http://uc.whu.edu.cn/info/1039/13108.htm>）。

序号	赛事名称	赛事举办时间
1	教育部高等学校外语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小语种系列赛	
2	The Willem C. Vis 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比赛	
3	国际空间法模拟法庭竞赛	
4	国际刑事法院审判竞赛	
5	第四届全国高校档案学专业大学生课外科技作品展	
6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每年2月
7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每年10月-次年4月
8	第三届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创新设计竞赛	
9	国际遗传工程机器设计竞赛 (International Genetically	

	Engineered Machine Competition, iGEM)	
10	*SuperMap 杯第二十届全国高校 GIS 大赛	每年 3 月-12 月
11	第十四届“中国电机工程学会杯”全国大学生电工数学建模竞赛	
12	第 13 届全国高等院校学生“斯维尔杯”BIM-CIM 创新大赛	
13	“深水杯”全国大学生给排水科技创新大赛	
14	全国大学生智能建造与管理创新竞赛	
15	第三届全国大学生农业水利工程及相关专业创新设计大赛	
16	武汉大学建筑学一流本科专业建设高水平学科竞赛	
17	WUPENicity 大学生国际竞赛: WUPENicity 城市可持续调研报告国际竞赛和 WUPENicity 城市设计学生作业国际竞赛	
18	全国大学生 FPGA 创新设计邀请赛	
19	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	
20	第 11 届全国大学生 GIS 应用技能大赛	
21	*全国大学生创新开发大赛	每年 4 月-8 月
22	*全国高校大学生测绘技能大赛	每年 4 月-8 月
23	全国网络攻防对抗赛	
24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基础医学创新研究暨实验设计论坛-基础医学赛道	
25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基础医学创新研究暨实验设计论坛-预防医学赛道	
26	第 14 届全国大学生药苑论坛	
27	第七届全国医药院校药学类专业大学生实验技能竞赛	
28	中学西渐杯全国汉语国际教育综合技能大赛	
29	第 27 届中国日报社“21 世纪杯”全国大学生英语演讲比赛	

30	中国数据新闻大赛	
31	“中金所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知识大赛	
32	中国风险管理与精算论坛本科生保险产品设计竞赛	
33	“花旗杯”金融创新应用大赛-金融赛道	
34	2022 德勤税务精英挑战赛	
35	全国大学生环境资源模拟法庭大赛	
36	亚太地区企业并购模拟竞赛	
37	2021 年国际航空法模拟法庭比赛	
38	荷兰海洋法研究所模拟法庭比赛 (NILOS moot court competition)	
39	*全国大学生不动产估价技能大赛	每年 3 月-5 月
40	全国大学生等离子体科技创新竞赛	
41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信息技术大赛	
42	中国大学生创意节	
43	【室内设计 6+】2022 年第十届联合毕业设计	
44	全国高等院校大学生乡村规划方案竞赛	
45	“园冶杯”大学生国际竞赛	
46	中国建筑新人赛	
47	第二十届亚洲设计学年奖	
48	“花旗杯”金融创新应用大赛-技术赛道	